附件1：

**浙江省高校公寓环境卫生基本标准**

1．室内打扫清洁，地面无垃圾无杂物。

2．桌面、台面物品放置简洁、整齐。

3．衣物、鞋子及学习生活用品摆放整齐。

4．床铺整洁、被子叠方正、床帷需打开。

5．窗门墙角无积灰、蛛网。

6．室内空气清新无异味。

7．不从事影响社区公共安全的行为，不使用大功率电器。

8．学生公寓有必要的洗衣、物品存放、衣被晾晒场所和设

施。

9．在学生公寓区建有学习生活、党团活动、心理健康教育、

公寓文化活动等工作阵地。

10．公寓管理规范，门厅、楼道、走廊、时事宣传栏、公告

栏等公共场所布置高雅、舒适、整洁、美观，有校园文化特色。